

收文編號：1070003731

議案編號：10703210710065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7年4月25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1370

案由：財政部函，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凍結關務署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通訊費」預算五分之一專案報告，請安排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財政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會字第 1070990926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,附件 1

主旨：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，財政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9 項決議第 3 項凍結本部關務署及所屬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」之「通訊費」預算五分之一乙案，檢送專案報告 1 份，請惠予安排報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大院通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（第三冊第 1098 頁）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財政部部長室、財政部秘書處（國會聯繫室）、財政部關務署（均含附件）

**歲出部分第10款第9項決議第3項
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」之「通訊費」
預算凍結案報告**

一、決議內容

大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：「關務署及所屬107年度預算案第1目『一般行政』項下『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』之『通訊費』編列67萬元；經查，該筆預算於106年度編列102萬元，年度預算差別在於，為民服務電話費減列為27萬元，不見其減列一半以上之原因；另寄發統計月報、光碟片、公務統計報表等郵資，則與上年度相同。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，公部門經費應符合零基預算精神，核實編列預算，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。」

二、決議項目預算編列事由

- (一) 本部關務署及所屬107年度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通訊費」，主要係辦理為民服務電話費及寄發統計月報、公務統計報表等郵資，本摶節原則及業務需求覈實編列。
- (二) 上開為民服務電話費預算數，較106年度減少新臺幣35萬元，主要係網路通訊日漸普及，基於零基預算精神，覈實減列相關電話費；郵資部分，主要係寄送公文及進出口統計報表等函件郵票費，雖基本郵資調漲，仍本摶節原則依106年度預算編列因應。

三、結語

本項預算為維持基本行政工作必要經費，敬請同意動支，俾有助業務順利推動。